

中央大學哲研所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博士班修業時程 (資格考與計畫書口試)

111/08/31

日期	流程	說明
10 月 12 日(三)前	資格考試申請	博士生需修滿十學分方可提出申請。 註冊日算起一個月內申請。
1 月 16 日(一) 至 1 月 19 日(四)	進行資格考試	科目為應用哲學、西方哲學或中國哲學當代詮釋任意選考一門，且須發表論文一篇；若不發表論文，可以改為加考「形上學及知識論」或「倫理學及政治哲學」(二選一)；醫藥倫理學組博士資格考：科目為生命倫理學，以及於國際學刊發表相關論文一篇進行口試。 註冊日算起三個月後考試。 不及格科目得於半年後(下一學期)重考一次，若第二次資格考試不通過則取消博士生學籍。
11 月 4 日(五)前	提出博士論文計畫書(4 份)	需經所長委派組成之論文審查委員會通過方可進行撰寫。博士學位論文研究範圍以「中國哲學當代詮釋」、「西方哲學」或「應用哲學」為主；醫藥倫理學組博士生論文研究範圍以生命倫理學為主。指導教授以本所老師為主。注意：資格考通過後方可提計畫書。
博士論文畢業口試		
11 月 4 日(五)前	提交論文完稿 (須經指導教授同意)	開學八週內向所辦申請論文口試，應附「論文完稿」及「指導教授同意書」。繳交之論文需經指導教授審查過，且於封面上註明(論文口試用)。同學可開始申請論文口試，繳交： a) 論文六本 b) 歷年成績單(請先確認修業學分是否滿足) c) 口試申請表(請另附口試老師資料) d) 指導教授推薦書(請自行找指導教授簽名，繳交正本給所辦，而自行保留影本) e) 學術倫理修課證明(自行列印)
12 月 1 日(四) 至 1 月 4 日(三)止	論文口試時間	寄送論文至各口試老師，由所辦安排各學生口試時間。
2 月 3 日(三)	(校)辦理離校手續及領取學位證書截止	提交 3 份論文(1 本精裝所辦、1 本精裝圖書館、1 本平裝註冊組，共 2 本精裝 1 本平裝)，須上網建檔(國家圖書館及中央大學圖書館)完成後才可以辦理離校手續。